

证券代码：873577

证券简称：菲尔特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在公司 328 会议室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1 日上午 9:3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577	菲尔特	2025 年 9 月 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等治理制度的议案	
2.1	《股东会议事规则》	√
2.2	《董事会议事规则》	√

2.3	《监事会议事规则》	√
2.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2.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2.6	《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
2.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2.8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2.9	《承诺管理制度》	√
2.10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一）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二）审议《关于审议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如下制度：

- 2.1 《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021）
- 2.2 《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022）
- 2.3 《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023）
- 2.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024）
- 2.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025）

2.6《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告编号：026）

2.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027）

2.8《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028）

2.9《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029）

2.10《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030）

修订后的前述公司治理制度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 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11日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328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邵泽轩 电话：029-86968428 地址：陕西省西安

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泾渭工业园区西金路 15 号。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